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4月28日至2025年07月27日止。

第 83060546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1月10日

商 标

轻鸟飞

申 请 人 青岛和泉食品有限公司

地 址 山东省青岛市胶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辽河路西22号

代理机构 长沙伊柏专利代理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9类：以肉为主的零食小吃；以水果为主的零食小吃；奶油浆果泥；奶制品；肉干；肉脯；培根；水果蜜饯；加工过的坚果；以果蔬为主的零食小吃

第30类：咖啡；茶饮料；茶；甜食；蜂蜜；蛋糕；以谷物为主的零食小吃；糕点；加工过的谷物；食用淀粉

第31类：新鲜水果；新鲜榴莲；新鲜芒果；新鲜樱桃；新鲜荔枝；新鲜浆果；鲜水果；水果种子；未加工的坚果；新鲜菠萝

第35类：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咨询；饭店商业管理；媒体关系服务；安排和组织商业活动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辅助；商业管理咨询；组织商业或广告展览；商业评估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特许经营商业事务管理

第43类：住所代理（旅馆、供膳寄宿处）；备办宴席；饭店；餐馆；咖啡馆；旅馆预订；临时住宿处出租；养老院；日间托儿所（看孩子）；活动房屋出租